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孔小文)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6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2016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13	7	6	0	0	否

2016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共召开了十三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先后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二〇一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二〇一六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二〇一六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行业发展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行业和对产品的了解和研究的实践经验，对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收购宝龙汽车 6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累计共 10 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

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6年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6年5月6日	1、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2、确定副董事长薪酬	同意
2016年5月24日	使用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目的自筹资金	同意
2016年7月23日	公司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 60%股权事项	同意
2016年8月23日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	无异议核查意见
2016年9月3日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前认可	同意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年9月20日	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同意
2016年12月7日	1、公司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事项	同意
	2、公司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以及技术发展情况。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是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1、审计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协助制订

和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等事项进行审查和提出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水平以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对公司副董事长薪酬的考核标准及考核方案、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事宜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使公司董事、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与奖励机制在程序上得以完善。

3、战略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在董事会会议中对公司收购宝龙汽车6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等一系列重大事项进行审查监督，并利用自己对经济领域的了解及多年在财务研究方面的专业知识及实践经验，对公司投资项目实施、市场布局、战略发展规划等方面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4、提名委员会

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对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从任职资格、执业修养与能力等多方面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在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注重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本人积极参与公司2016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沟通了解公司2016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五、其他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随着公司并购活动的展开，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在财务上应注意由于国内外经济、政治等因素所引起的财务风险的防范，并坚持做好成本控制工作，继续学习和吸收先进的公司管治经验和管理文化，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要把握好公司在具体业务、投资建设以及新兼并企业整合过程中所潜在的风险；深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完善，逐步完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使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进一步提高，从公司内部做好风险的防范工作；继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良好用人机制，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促进公司有序、健康发展。

七、本人联系方式

Email: dbakxw@vip.163.com

2016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孔小文

2017年4月25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熊守美)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6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2016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13	3	10	0	0	否

2016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共召开了十三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经济领域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财务管理、投资等方面研究的实践经验，对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收购宝龙汽车 60% 股权、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累计共 10 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

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6年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6年5月6日	1、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2、确定副董事长薪酬	同意
2016年5月24日	使用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同意
2016年7月23日	公司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 60%股权事项	同意
2016年8月23日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	无异议核查意见
2016年9月3日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前认可	同意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年9月20日	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同意
2016年12月7日	1、公司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事项	同意
	2、公司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并指导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及技术发展情况；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是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1、战略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在董事会会议中对公司收购宝龙汽车60%股权、重大资产重组等一系列重大事项进行了有效的审查监督，并利用自己对行业、对产品的了解及多年在汽车和压铸行业研究的实

践经验，对公司投资项目实施、技术研发和战略发展规划等方面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水平以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对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考核标准及考核方案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确认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奖金、津贴情况，使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与奖励机制在程序上得以完善。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在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2017年3月23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报告工作沟通见面会，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积极参与公司2016年年报的编制和披露工作，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沟通了解公司2016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要求审计机构密切关注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工作的新要求，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公司应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坚持走技术进步、管理创新之路，通过内涵的挖潜和改造提升公司效益；继续深入推进产学研合作，提高企业自主技术创新能力，既要搞好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也要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核心关键技术的掌控，注重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深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完善，逐步完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使

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进一步提高，从公司内部做好风险的防范工作；继续注重和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良好用人机制，积极引进先进人才，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性及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有序、健康发展。

七、本人联系方式

Email: smxiong@tsinghua.edu.cn

2016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熊守美

2017年4月25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第六届董事独立董事 肖胜方)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6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2016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13	3	10	0	0	否

2016年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共召开了十三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经济及财务管理领域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上市公司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研究等方面的实践经验，对关联交易、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收购宝龙汽

车 60% 股权、重大资产重组、股权激励等累计共 10 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6年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6年5月6日	1、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2、确定副董事长薪酬	同意
2016年5月24日	使用配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同意
2016年7月23日	公司收购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 60% 股权事项	同意
2016年8月23日	公司 2016 年上半年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	无异议核查意见
2016年9月3日	1、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事前认可	同意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年9月20日	公司股权激励相关事项	同意
2016年12月7日	1、公司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事项	同意
	2、公司调整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并指导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以及技术发展情况。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是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

1、提名委员会

作为公司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根据《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与其他委员一起对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从任职资格、执业修养与能力等多

方面进行了认真的核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2、审计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协助制订和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查和提出建议。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在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3、2017年3月23日，本人参加了公司召开的2016年年度报告工作沟通见面会，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全年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的汇报，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起沟通了解公司2016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及审计工作的重点范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有效的沟通，确保审计报告全面反映公司真实情况。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公司深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完善，逐步完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使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进一步提高，从公司内部做好风险的防范工作；继续注重和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良好用人机制，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促进公司有序、健康发展。

七、本人联系方式

Email: xsf@gdsl.cn

2016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肖胜方

2017年4月25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孙友松)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6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2016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6	3	3	0	0	否

2016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先后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二〇一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二〇一五年度股东大会、二〇一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行业发展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行业和对产品的了解和研究的实践经验，对延长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续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换届选举等累计共6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6年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6年3月27日	关于延长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年3月29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公司续聘二〇一六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4、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2016年4月20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并指导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以及技术发展情况。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是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1、战略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利用自己对行业、对产品的了解及多年在机械行业研究的实践经验，对公司投资项目实施、市场布局、战略发展规划等方面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2、提名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讨论和审议了董事会换届选举等议案，向董事会推荐了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人选，并对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在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五、其他

- 1、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未发生独立董事提议聘任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未发生独立董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公司坚持走规范运作、技术进步、管理创新之路，通过内涵的挖潜和改造提升公司效益；继续深入推进产学研合作，提高企业自主技术创新能力，既要搞好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也要加大研发投入，推进核心关键技术尤其是模具技术的掌控，注重公司核心竞争力建设，坚持做优做强主业，进一步巩固行业地位；同时要把控好公司在具体业务、投资建设以及新并购企业整合过程中所潜在的风险；继续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良好用人机制，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促进公司有序、健康发展。

七、本人联系方式

Email: yssun@gdut.edu.cn

2016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敬意

和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孙友松

2017年4月25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崔 毅)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6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2016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6	1	5	0	0	否

2016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经济领域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财务管理、投资等方面研究的实践经验，对延长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续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换届选举等累计共6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5年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6年3月27日	关于延长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年3月29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公司续聘二〇一六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4、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2016年4月20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并指导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以及技术发展情况；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是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作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认真履行职责，召集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水平以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对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考核标准及考核方案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确认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奖金、津贴情况，使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与奖励机制在程序上得以完善。

2、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人能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参加审计委员会会议，领导公司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

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协助制订和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续聘会计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查和提出建议。

3、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人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认真对公司董事和高管人员的考核进行监督审查，向董事会推荐合格的董事人选以及对所推人选任职资格、任职能力等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对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二) 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在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公司应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坚持走技术进步、管理创新之路，通过内涵的挖潜和改造提升公司效益；继续注重和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良好用人机制，积极引进先进人才，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及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有序、健康发展；在保证主营业务稳定增长的同时，可考虑加快外延式发展。

七、本人联系方式

Email: bmyicui@scut.edu.cn

2016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我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

敬意和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崔毅

2017年4月25日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2016年度述职报告

(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汪月祥)

作为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2016年度，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席了公司2016年度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了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现本人就这一年来履行职责和参加会议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2016年度本人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董事会情况如下：

应出席/参加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6	3	3	0	0	否

2016年度，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或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了上述会议，在各次会议上，独立思考，对不清楚的事情提出质疑，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无缺席董事会的情况。

另外，本人列席了在本报告期内召开二〇一五年度股东大会。

二、对公司董事会会议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

作为董事会独立董事中对经济及财务管理领域有一定了解的专业人员，本人能够勤勉、尽责，利用自己对上市公司财务管理及内部控制研究等方面的实践经验，对延长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内部控制、续聘审计机构、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换届选举等累计共

6项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2016年发表的独立意见情况如下：

披露时间	事项	意见类型
2016年3月27日	关于延长公司2015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标的股票购买期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6年3月29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无异议核查意见
	2、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
	3、公司续聘二〇一六年度审计机构	同意
	4、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2016年4月20日	董事会换届选举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务。2016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契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实地现场考察、沟通，了解并指导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和财务状况以及技术发展情况。并通过电话和电子邮件，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上有关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

四、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及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一）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本人是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1、审计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本人与其他委员一起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定期召开会议，领导公司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制定及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协助制订和审查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查和提出建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人认真履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参加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根据市场水平以及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对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考核标准及考核方案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确认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奖金、津贴情况，使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考核与奖励机制在程序上得以完善。

3、战略委员会

作为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本人利用自己对经济领域的了解及多年在财务研究方面的实践经验，对公司投资项目实施、市场布局、战略发展规划等方面发表了独立的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及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二）保护投资者权益所做工作

1、审议董事会议案。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责，对于需董事会审议的各个议案，在对所提供的议案材料和有关介绍进行认真审核的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在发表独立意见时，不受公司和主要股东的影响，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2、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持续关注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披露进行有效的监督和检查，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

六、公司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公司深入推进内部控制体系的健全与完善，逐步完善子公司的内控制度，使公司的规范化运作进一步提高，从公司内部做好风险的防范工作；继续注重和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形成良好用人机制，保证人才队伍的稳定，促进公司有序、健康发展。

七、本人联系方式

Email:wyx0784@126.com

2016年度，本人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独立、客观、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发挥独立董事作

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对公司董事会、经营班子和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有效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敬意和衷心感谢。

独立董事：汪月祥

2017年4月25日